

# 2020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 中心部门决算

2021 年 11 月 3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 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承担原商业行办的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
- 2、承担为辖区商业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商务商品信息等服务性工作。

3、承担辖区商业改制企业的善后工作。

4、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在职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事业 11 人。

离退休人员 9 人，其中：退休 9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81.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7.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4.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10.86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400.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38
<b>总 计</b>	30	410.86	<b>总 计</b>	60	41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60行 = (57+58+59) 行。

##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b>410.86</b>	<b>410.86</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01	291.01					
20113	商贸事务		291.01	291.01					
2011350	事业运行		212.81	212.81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8.20	7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1	47.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71	47.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90	30.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0	14.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	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4	37.34					
21004	公共卫生		5.42	5.4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42	5.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0	31.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4	9.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76	21.7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0	34.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0	3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7	26.17					
2210203	购房补贴		8.63	8.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 计					
		栏次						
		合 计	<b>400.48</b>	<b>322.49</b>	<b>77.99</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54	208.97	72.57			
20113		商贸事务	281.54	208.97	72.57			
2011350		事业运行	208.97	208.97	0.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2.57	0.00	72.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05	47.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5	47.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90	30.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0	14.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09	31.67	5.42			
21004		公共卫生	5.42		5.4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42		5.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0	31.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4	9.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76	21.7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7	0.57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7	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0	34.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0	3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7	26.17				
2210203		购房补贴	8.63	8.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81.54	281.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05	47.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09	37.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80	34.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10.86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00.48	400.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38	10.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 计</b>	32	410.86	<b>总 计</b>	64	410.86	41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 28行 = (29+30+31) 行； 32行 = (27+28) 行；

57行 = (33+34+...+58) 行； 64行 = (59+60) 行。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b>400.48</b>	<b>322.49</b>	<b>77.99</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54	208.97	72.57
20113			商贸事务	281.54	208.97	72.57
2011350			事业运行	208.97	208.9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2.57		72.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05	47.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5	47.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90	30.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0	14.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09	31.67	5.42
21004			公共卫生	5.42		5.4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42		5.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0	31.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4	9.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76	21.7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7	0.57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7	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0	34.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0	3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7	26.17	
2210203			购房补贴	8.63	8.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59	30201	办公费	6.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43	30202	印刷费	1.0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22.73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1	30206	电费	0.9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9	30207	邮电费	0.2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1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2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7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25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6.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6.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13				
30309	奖励金	22.50	30229	福利费	3.0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0.59	公用经费合计					2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备注：本单位无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合 计		栏次	1	2	3	4	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备注：本单位无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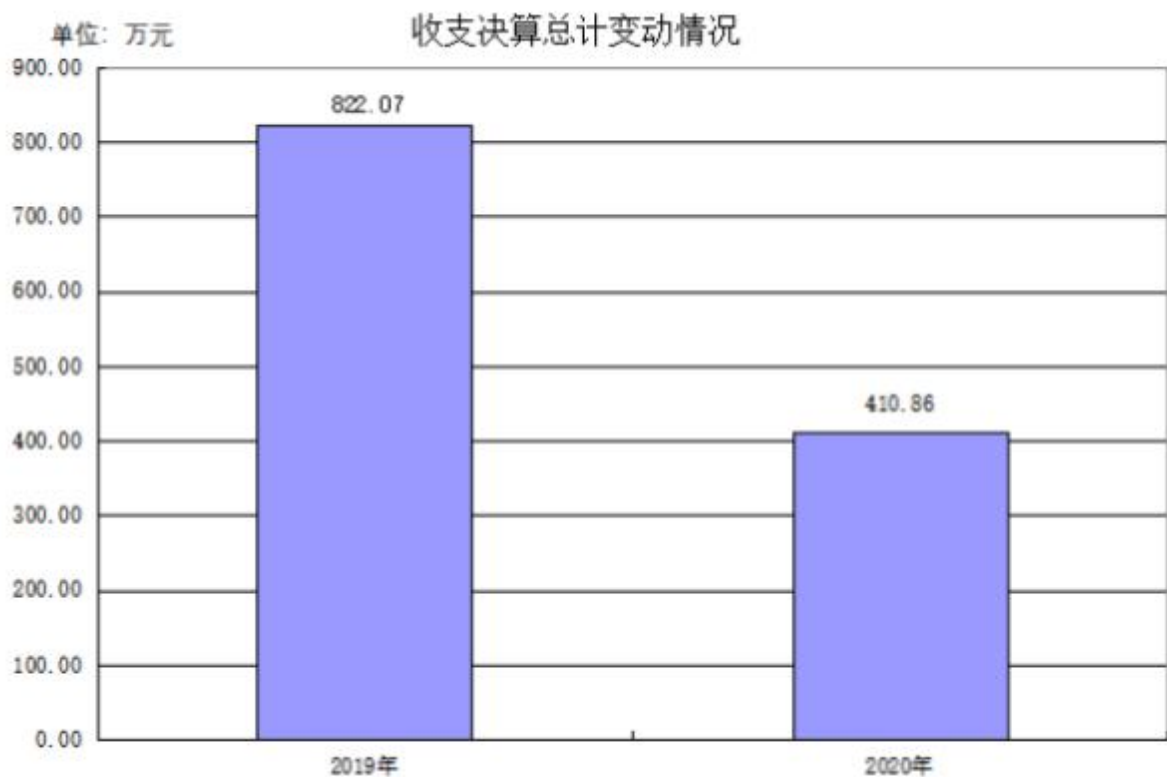
备注：本单位无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410.8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11.21 万元，下降 50.0%，主要原因：一是行政退休人员转入江汉区商务局机关；二是根据省市相关规定厉行节约、压缩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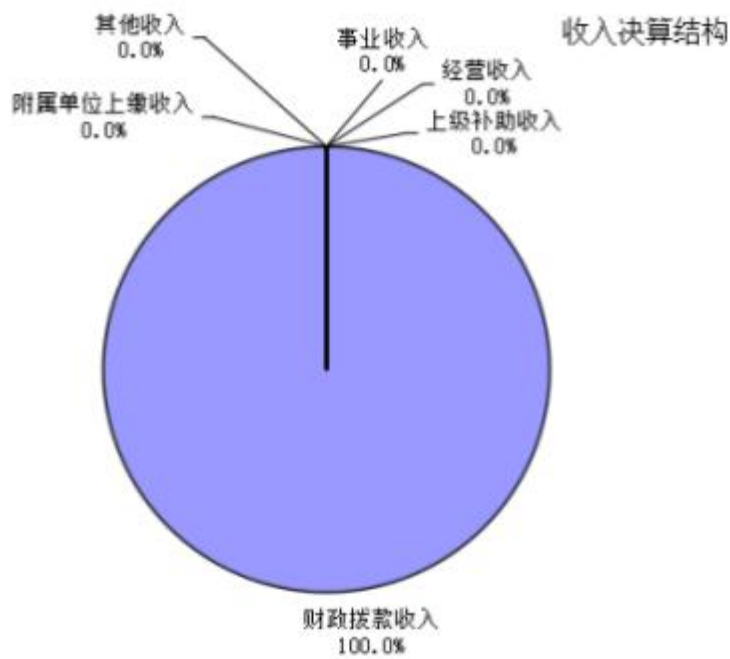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410.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0.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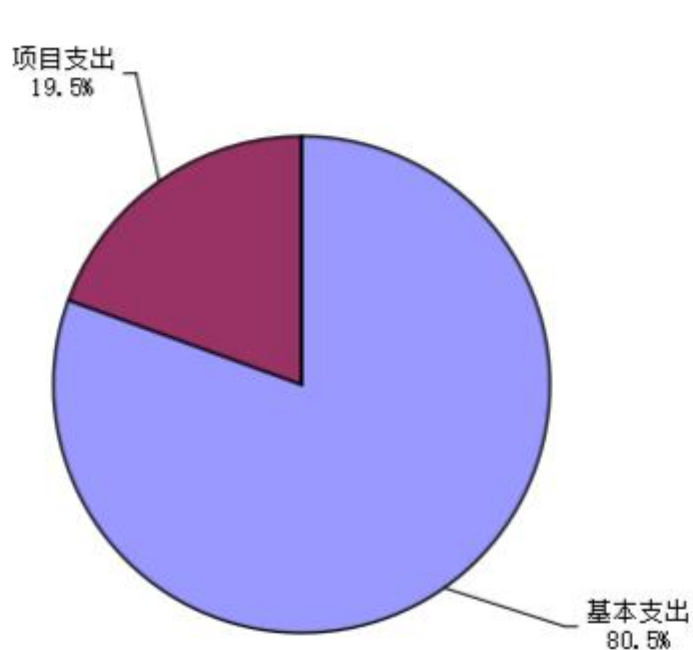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400.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2.4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0.5%；项目支出 77.9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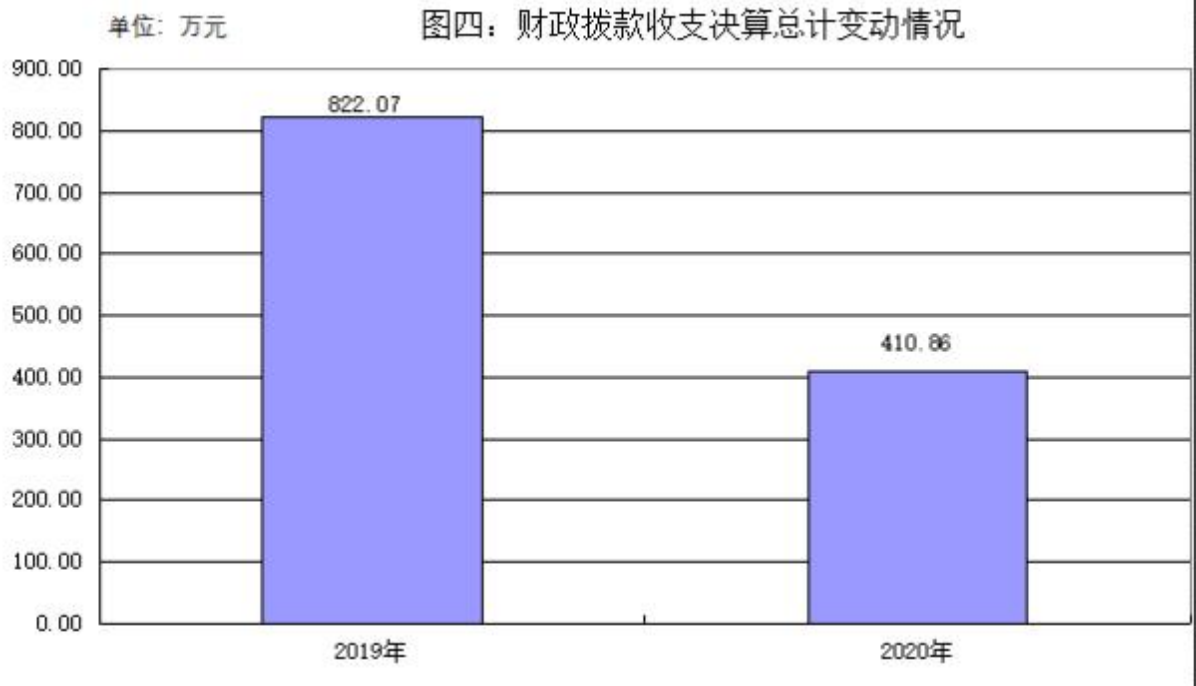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10.8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11.21 万元，下降 50.0%。主要原因：一是行政退休人员转入江汉区商务局机关；二是根据省市相关规定厉行节约、压缩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0.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89.68 万元，下降 49.3%。主要原因：一是行政退休人员转入江汉区商务局机关；二是根据省市相关规定厉行节约、压缩经费。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0.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81.54 万元，占 70.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7.05 万元，占 11.8%；卫生健康(类)支出 37.09 万元，占 9.3%；住房保障(类)支出 34.80 万元，占 8.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其中：基本支出 322.49 万元，项目支出 77.9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3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做好中心党建工作；稳定工作经费 11.2 万元，主要成效积极做好信访稳定，高效完成稳控，确保一方平安和谐；房屋出租税金 14.4 万元，主要成效：按房屋出租租金缴纳税金；新冠防控专项—参加一线防疫工作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经费 5.42 万元，主要成效：在职职工疫情期间参加一线疫情防控补贴。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3.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根据省市相关规定中期有压减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社保基数有所上浮。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2%，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0 年突发新冠病毒增加了新冠防控专项—参加一线防疫工作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2.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0.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备注：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备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备注：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无 50 万元（含）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77.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9.0%。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1-12 月份完成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 15 次，完成非税收入 122.23 万元，缴纳增值税及各项税款 14.37 万元；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108 户；信访回复率 100.0%。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77.99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仍需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立绩效评价制度、加快财务监管体系建设、强化财务风险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推进决算公开。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总分：	93.49			填报日期：	2021.5.18
-----	-------	--	--	-------	-----------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322.49		项目支出总额	77.9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410.86	400.48	97.47%	19.4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15次	15次	5
	数量指标	缴纳税种的数量	5种	5种	5
	数量指标	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108户	108户	5
	质量指标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参与率	>90%	100%	5
	质量指标	税金计算缴纳合规性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慰问到位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信访回复率	≥95%	95%	4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5%-100%	93.27%	3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00%	4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上缴非税收入	173.7	122.23	5
	社会效益	大型上访事件数	0件	0件	6
	社会效益	违法违纪事项数	0	0	6
	生态效益	不考核该指标	无	无	6
	可持续影响	房屋出租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6
	服务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回复满意度	>90%	>90%	6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记分。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15 次；二是社区实事完成率 100.0%。

2. 稳定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2 万元，执行数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108 家；二是托管特困企业数 13 户。

3. 房屋出租税金：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缴纳税种 5 种；二是上缴非税收入 122.23 万元。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1.5.19		
项目名称	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财务负责人	金奕	联系电话	85793101		
项目科室	党政办		项目负责人	江瑞	联系电话	85793101		
项目资金	3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	3	3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加强党务工作目标管理，扎实做好基层党建工作，组织宣传纪检工作、党员经常性教育工作。			完成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15次，社区实事完成率100%，违法违纪事项0次，党员活动参与率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1：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15次	15次	10	10	无
			指标2：社区实事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参与率	>90	95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指标：完成工作及时性	100%	100%	10	9	无
		成本指标	指标：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10	9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违法违纪事项数	0	0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党建文明影响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15	13	无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党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无	
总分						100	86	
备注：								
1、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2、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5、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1.5.19			
项目名称	稳定工作经费		财务负责人	金奕	联系电话	85793101		
项目科室	维稳办		项目负责人	陶俊	联系电话	85793101		
项目资金	3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2	11.2	1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	11.2	—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接待来信来访；进京接访劝返；上访调查取证；依法依规依理依情对符合条件的人群给予一定的慰藉；帮助维权；处理108户改制遗留问题；奖励改制企业档案资料，规划企业档案管理；负责13户特困企业的托管工作。			接待来信来访；进京接访劝返；上访调查取证；依法依规依理依情对符合条件的人群给予一定的慰藉；帮助维权；处理108户改制遗留问题；奖励改制企业档案资料，规划企业档案管理；负责13户特困企业的托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108户	108户	10	10	无
			托管特困企业数	13户	13户	10	9	无
		质量指标	慰问到位率	100%	100%	10	9	无
		时效指标	信访事件处理及时性	≤3个工作日	≤3个工作日	10	8	无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5%	100%	10	8	无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大型上访事件数	0件	0件	30	28	无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回复满意度	>90	>90	10	9	无	
总分						100	91	
备注：								
1、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2、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定，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义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5、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1.5.19			
项目名称	房屋出租税金		财务负责人	金奕	联系电话	9E+07		
项目科室	财务室		项目负责人	金奕	联系电话	9E+07		
项目资金	3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	20	14.37	10	72%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14.37	—	7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加强党务工作目标管理，扎实做好基层党建工作，组织宣传纪检工作、党员经常性教育工作。			完成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15次，社区实事完成率100%，违法违纪事项0次，党员活动参与率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缴纳税种的数量	5种	5种	15	15	无
		质量指标	税金计算缴纳的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税金缴纳的及时性	100%	100%	10	9	无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10	9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上缴非税收入	173.7	122.23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出租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户及税务处理满意度	≥95%	95%	10	9	无	
总分						100	97	
备注：								
1、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2、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5、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财务监督和绩效评价，把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方法引入经费的管理，逐步建立起以强化资金使用效益为核心的绩效评价体系。今后会进一步完善财务监督制度，强化重大项目经费的全过程审计。

##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对标对表，抓实党建

认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除例行党日学习外，每周四上午安排为机关支部学习日。中心按照上级党委关于支部主题党日的学习内容，认真组织党员学习，开展活动，做好记载。坚持每周四公示学习强国平台党员学习积分，督促大家将其作为干部党员自学的重点，唱学、比学、促学。大家在“学习强国”的学习中获取精神文化的滋养，使学习成为习惯。

在学习中注重形式多样创新，中心机关支部在武昌起义门、糖批支部在中山舰创新支部主题活动形式。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按照上级党组织的要求，做好中心系统党员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组织中心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集体观看了影片《迟来的告白》。开展“双进双服务”活动，中心机关支部与 天后社区签订共建协议，按照安排开展“文明单位进社区”、“清洁武汉、美化家园”活动，在充分了解社区需求的基础上还购买防疫物资为社区一线提供“战疫”保障。全体在职党员按时到居住地社区报到，按要求认领服务岗位，按时完成服务时长。

年初突发新冠疫情，中心党员干部积极投身于防疫、抗疫、帮扶工作中。从春节期间的值班值守，到新华街省运社区；从万松街妙墩社区 AB 栋、妙墩路 82 号的封控，到妙墩社区二、四网格的全面排查、入户调查；从万松街妙墩社区警务室防控点的白天全天值守、志愿服务，到玉兰里社区泽浩雅居的防疫帮扶，党员们克服困难，全员上阵，为抗疫全胜贡献力量。

开展庆祝建党 99 周年系列活动，组织中心系统全体党员干部到武昌起义门参观，在风雨长廊重温入党誓词，集体诵读党章，追溯历史足迹，感悟革命精神，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提高广大党员党性修养。疫情期间开展了“红色基金”捐助活动，中心全体党员共计捐款近 5000 元。

通过以上活动的开展，提升了全体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觉悟。全年制发《商务简讯》13 期，涵盖中心工作，有效达到了汇报工作，沟通情况承上启下，示范引领的作用。

## 二、做好信访，完成稳控

认真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扎实开展信访维稳工作，做好信访日常工作，坚持“抓好源头预防、科学预防预测、依法依规接访、强化调查研究、狠抓工作落实”的工作原则，使信访维稳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全年共接待上访群众 97 批共 354 人，其中群访 49 批，个访 48 批，回复信访件 43 件，全年无因工作失误造成群体恶性上访事件，无进京上访事件。

今年因疫情原因群访扎堆的数量有所下降。目前表现特别突出的是天龙医药有限公司（原江汉区医药公司）、老会宾商务有限公司、东来顺饭店、佳美化妆、第一食品商场、首创五金等数家改制企业，个访中退休找档案或要求出具身份证明的诉求增多。中心在实际的信访维稳工作中，在分管领导的指导下，严格做好上访登记、告知、受理、答复等各环节工作，并保留相关证据。尽可能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安抚上访人员，有效地避免其过激行为，高效的完成了稳控工作。

### 三、履行监管，保证安全

认真履行政府赋予的国资监管职责，中心对 3 处国有资产、4 户监管企业的安全责任人进行了全面的安全生产的宣传和检查工作，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合同管理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努力将资产监管、营运安全做到位，确保国资保值增值。全年国有资产出租收入近 125.8 万元。今年在区财政国资的指导下，请专业评估机构对两处租赁到期的国有资产出租网点进行了评估，年度租金以评估租金为标底。完成了

位于森寿里 1 号已拆迁房屋的协议，绍兴片前进一路房屋的协议草签和房屋交接也已经完成。按要求完成“免三减六”。

为了规范便于管理，成立了托管中心对原物回三家监管企业进行人员、资金资产、遗留问题统一归口管理。

遵照江监发（2016）1 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区属改制企业资产管理的通知》精神，督促企业完成改制终结审计，2020 年四家企业已经完成正式报告提交区国资部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党建	完成局党委布置的工作	学习认真扎实 活动积极开展 战斗堡垒作用加强
2	信访稳定	处置改制遗留问题	确保一方和谐平安
3	国资监管	将资产监管、营运安全做到位，确保国资保值增值。	确保国资保值增值。对企业资金的审批流程和使用做了进一步的规范。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应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应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款）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85793101